#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人大常委会内设机构包括：北塔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本级，本单位下设办公室、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7个委室。邵阳市北塔区人大常委会编制人数15人，实际人数38人，其中在职人数26人，离退休12人，遗属补助人数0人，小车编制数0台，无房屋。

1. **主要工作职责**

区人大常委会是由区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对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的常设机关，其主要职能是：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级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区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不适当的决议；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在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的个别任免，区人民政府区长、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其副职领导中决定代理的人选；负责区人民政府组成人员的人事任免，任免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等工作；在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区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其任命的区“一府两院”人员的有关职务；在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完成区委和上级人大常委会交给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度区人大常委会财政预算拨款收入为532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421.2万元，追加预算数110.8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为0万元；2022年度实际支出532万元（基本支出532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2.7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6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9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区人大常委会单位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为355.4万元，本年实际支出为532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96.9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35.01万元。

**（三）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为65.8万元，本年实际支出为0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没有项目支出，都是基本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⑴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532万元，预算安排数421.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267%，当年预算有超支110.8万元；⑵公用经费预算60.55万元，实际支出135.01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223%；（3）“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92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4）政府采购年初预算65.8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136.1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207%。

**2、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区人大常委会及时在区政府统一平台公开了部门预算、决算和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三公经费”等信息，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3、资产管理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1日，区人大常委会拥有各类资产总额33.0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33万元，固定资产净值31.75万元。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内部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对各类资产的购置、保管、使用、报废、处置等方面都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制度要求所有办公设备（含办公用品）的添置，先由各委室提出申请，经业务分管领导审核同意后，再由办公室及时采购并建立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台账，工作人员异动，必须及时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不得侵占和擅自带走，各委室不得擅自购买任何办公用品和设备，否则不予报销。

**（二）职责覆行和主要绩效情况**

2022年，极不平凡，殊为不易。这一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北塔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要求，围绕全区中心发展大局，依法履职，奋力前行，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北塔实践，圆满完成了区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为谱写北塔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了人大力量。县（区）级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等一批重点工作得到了上级人大常委会领导的充分肯定。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对项目资金的账务处理不太规范，预算批复中的项目资金虽已按照批复专款专用，但在账务处理时没有区分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统一核算。

（二）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在年初预算时，项目资金的经济分类科目没有按支出分配好。

**五、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励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严格按照制度办理财务业务。

（二）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规定，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统筹规划，精打细算，合理编制年初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

（三）进一步规范会计核算，加强财务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财务核算，分门别类做支出。

（四）进一步从严管控“三公”经费。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及省、市、区有关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比例及审批流程，抑制“三公”经费的增长，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